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取得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寿惠多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日前，寿惠多女士已取得由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明并通过审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寿惠多女士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特此公告。

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五日